（上接B052版）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连同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2019年9月16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有关事宜的协议》，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承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同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连同中天国富证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宜昌自贸区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

2. 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峡九凤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3,807,147.83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0.12.31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95508800498556500101	984,999,987.13	5,249,198.49	活期存款
	95508802207883800259		51,000.23	活期存款
	95508800498556500381	41,999,994.28	914,507.06	活期存款
	95508802157534001681		17,592,442.06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	1807004429000067176		0.00	已注销
合　计		1,026,999,981.41	23,807,147.83	--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了92,253.62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717.19万元。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 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已使用了2,364.58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9.01万元。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宜会师报字[2017]第ZE10564号《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10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34,216.25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2016年8月18日至2017年10月25日期间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196.1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17年11月15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2. 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41号《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人民币53,167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2019年1月31日至2019年9月20日期间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3,167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0月27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9年12月2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于2020年11月0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取得理财收益4,206.2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如下（其中2020年12月9日办理10,750.00万元的七天通知存款金额为10,740.00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新加新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167	1,600	2020.1.16	2020.3.16	1.50%-3.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83,170.1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新加新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170	7,000	2020.1.16	2020.4.15	1.50%-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557,506.8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新加新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20170	4,500	2020.3.25	2020.5.25	1.50%-3.7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80,516.4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银创富”W款2020年第2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7,000	2020.4.16	2020.7.15	1.50%-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690,410.9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银创富”W款2020年第4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2020.5.27	2020.8.25	1.50%-3.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10,547.9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物华添宝”G款2020年第9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500	2020.7.17	2020.10.22	0.50%或3.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673,684.9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物华添宝”W款2020年第15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4,000	2020.9.1	2020.12.4	1.30%或3.05%或3.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14,191.7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银创富”W款2020年第10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6,500	2020.10.27	2020.12.1	1.5%或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93,219.1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赢在益添”系列B款产品	10,740	2020.12.9	随时支取	2.03%	保本保收益	否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1：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458.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17.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253.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否	49,182.00	49,182.00	4,383.78	50,905.36（注2）	103.57	2021年12月	6,218.64（注3）	否	不适用（注3）	否
2.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	否	49,182.00	49,276.84（注1）	3,333.41	41,318.26	83.85	2021年4月	-418.9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8,364.00	98,458.84	7,717.19	92,253.62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已实现盈利但本期间定收益未达到预期水平，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导致项目进度受到影响，资金投入时间较预期推迟，使固定收益受到影响。2.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进度较计划进度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1-030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中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1.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伍家支行申请57,4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2.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3.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20,4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4. 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1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5. 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6. 公司拟向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7.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8.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19,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9.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38,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0.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云集支行申请29,1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1.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2. 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3.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4. 公司拟向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5. 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申请6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6. 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4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7. 公司拟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白龙岗支行申请7,2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18. 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36个月。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肆拾柒亿玖仟壹佰万元整，小写479,100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但不得超过上述申请额度），授信额度并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最终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与银行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上述有关申请授信的具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保证担保、抵押、融资）相关手续和签署合同、协议、凭证等相关法律文件。

银行授信和上述授权事项，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1-03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6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其计入民币1.8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拟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48亿元，拟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0.32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对子公司担保额可在担保额度使用期限内循环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上表中的担保额度系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以及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两类子公司的新增担保总额度，最终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确定，且任一时点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发展大道
2. 法定代表人：陈万英
3. 注册资本：8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4日
5. 经营范围：汽车（含东风、郑州日产品牌小轿车）及配件销售；汽车售后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预包装食品零售；汽车租赁（不含客运服务）；进口日产品牌汽车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代理机动车登记和车审的相关业务；汽车报废行按拖贷款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01,735,184.95元，负债总额82,844,763.89元，净资产18,890,421.06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7,664,531.82元，净利润6,428,260.93元。

（二）恩施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湖北省恩施市金桂大道127号
2. 法定代表人：陈万英
3. 注册资本：10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09年5月21日
5. 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售后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二手车销售；二手车经纪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保险代办服务；机构商务代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屋及场地出租；预包装食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恩施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恩施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06,219,489.05元，负债总额92,524,613.03元，净资产13,694,876.02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5,411,659.05元，净利润2,521,565.58元。

（三）宜昌交运集团鹤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宜昌市港窑路6号
2. 法定代表人：陈万英
3. 注册资本：8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1年09月26日
5. 经营范围：汽车供应商授权的“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汽车售后服务、配件销售、美容、装饰、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代理机动车登记及相关业务；代办车辆年检、过户、上牌服务；汽车报行按揭贷款代理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宜昌交运集团鹤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宜昌交运集团鹤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62,697,557.80元，负债总额52,583,903.68元，净资产10,113,654.12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60,458.26元，净利润4,497,011.48元。

（四）恩施麟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利川市东城街道办事处城城隍村（国际汽车城）
2. 法定代表人：陈万英
3. 注册资本：5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04日
5. 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维修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服务；房屋租赁；汽车租赁服务；汽车咨询服务；汽车按揭代办服务；汽车保险代办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恩施麟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恩施麟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9,290,180.80元，负债总额14,002,157.58元，净资产5,288,023.22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535,877.2元，净利润306,619.81元。

（五）宜昌交运集团麟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宜昌市伍家岗区东艳路48号
2. 法定代表人：陈万英
3. 注册资本：6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12日
5. 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售后服务；汽车维修；汽车租赁、美容及装饰服务；食品销售；汽车信息咨询；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进口日产品牌汽车销售；代理机动车登记和相关业务；代理车辆年检、过户、上牌服务；汽车报行按揭贷款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宜昌交运集团麟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宜昌交运集团麟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4,447,317.16元，负债总额8,079,528.03元，净资产6,367,789.13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458,985.53元，净利润365,252.67元。

（六）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松滋市新江口镇贺炳炎大道255号
2. 法定代表人：贺晓明
3. 注册资本：50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26日
5.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省际班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一类客运班线；保险兼业代理；旅游客运；票务代理服务；城市公交车及汽车出租服务；货物中转、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汽车及配件销售；物业管理；柜台、房屋、场地出租；住宿；停车服务、洗车；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酒类、日用百货、日用杂品、文具、办公用品的批发兼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代收传真；复印；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物品寄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7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29,285,361.33元，负债总额84,808,647.96元，净资产44,476,713.37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668,841.34元，净利润-6,817,039.51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尚未签订新的担保协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担保事宜后，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及融资实施进度与金融机构协商签订有关担保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6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帮助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公司”）的担保系2018年已发生并按主合同约定延续至今的担保，松滋公司为公司与荆州神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神通”）、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共同投资组建，公司持股比例为70%，荆州神通持股比例为10%，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合计持股20%。荆州神通按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未按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主要原因为：松滋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过往未发生过债务违约。公司对松滋公司能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1年4月23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20,069.60万元，均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02%；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担保责任余额为14,077.44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33%。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1-032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游轮公司”）拟继续以所属“长江三峡”系列游轮为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旅游度假区公司”）三游洞至猴渡的游客提供承运服务及为三峡旅游度假区公司所属子公司的船舶提供托管服务，2020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100万元，预计2021年度合计交易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2. 公司及所属经营客运业务的分子公司拟继续运用宜昌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公交集团”）及其分子公司IC卡管理系统资源和站场资源，为所属班线客运车辆、县域公交车辆提供公交IC卡刷卡消费功能服务，为公司部分运输线路提供售票、停车、旅客候车、发车等客运站场服务，公司从宜昌公交集团及其分子公司结算票款，并支付IC卡服务手续费和站务服务费，2020年度实际票款结算金额为111.79万元，实际站算服务手续费为2.26万元，预计2021年度票款结算金额不超过200万元，支付的结算服务手续费和售票代理费及站务服务费不超过30万元。

3. 公司及所属经营旅游客运业务及车辆租赁业务的分子公司及从事其他业务的分子公司拟继续以其旅游客运车辆和可供租赁车辆及其他资产为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及其分子公司提供包车、车辆租赁、旅游巴士代管、旅游车卡代售、景区门票代售、旅游服务以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0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116.38万元，合并预计2021年交易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4. 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接受宜昌交旅及其分子公司提供的车辆租赁服务、场地租赁、广告宣传服务、旅游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0年实际交易金额为163.32万元，合并预计2021年交易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5. 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物流”）为宜昌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港集团”）及其分子公司提供货物港口作业代理服务和物流服务，采取货物标识重量计量方式收取货物港口代理作业服务费和物流服务费，2020年度实际交易金额为46.80万元，预计2021度交易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6. 公司所属子公司天元物流拟委托宜港集团及其分子公司进行港口货物装卸作业，采取货物标识重量计量方式支付装卸服务费，2020年度实际交易金额为330.26万元，预计2021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650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旅游产品提供配套的旅客承运服务及制解托管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200万元	0万元	100万元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宜昌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利用关联人管理资源和站场资源为本公司班线车辆和公交车辆提供公交IC卡刷卡消费功能服务，为公司部分线路车辆提供停车、旅客候车、发车等客运站场服务，向关联人结算票款并支付IC卡结算服务手续费和售票代理费及客运站场服务费。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票款结算金额不超过200万元，支付的结算服务手续费和售票代理费及站务服务费不超过30万元	票款结算金额41.51万元，结算服务手续费0.47万元	票款结算金额111.79万元，IC卡结算服务手续费2.26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包车服务、车辆租赁服务、旅游巴士代管服务、代售景区门票、代售旅游车卡、其他旅游服务、其他零星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200万元	11.65万元	116.38万元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车辆租赁服、场地租赁、广告宣传服务、旅游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200万元	8.67万元	163.32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宜昌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为关联方提供货物港口作业代理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200万元	6.4万元	46.8万元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宜昌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装卸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650万元	27.74万元	330.26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